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PRST/1994/65
8 November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1994年11月8日安全理事会第3452次会议审议题为“塔吉克斯坦境内和塔吉克-阿富汗边境的局势”的项目时,安全理事会主席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欣见双方于1994年10月20日至31日在伊斯兰堡举行的塔吉克人之间第三轮会谈中同意把1994年9月17日《关于会谈期间在塔吉克-阿富汗边界和国内临时停火和停止其他敌对行动的协定》延长到1995年2月6日,并签署联合委员会关于执行该协定的议定书。这些协定是通过秘书长特使的斡旋并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其他国家及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和伊斯兰会议组织以观察员身份出席塔吉克人之间会谈的代表的协助之下达成的。

“安全理事会还欣见双方再次承诺只以政治手段解决冲突,并同意在1994年12月初在莫斯科举行下一轮会谈。

“安理会强调双方应充分和及时执行它们所承诺的各项义务,包括有关交换俘虏的义务。安理会特别强调必须严格遵守停火并停止一切敌对行动。

“安理会请当事各方作出一切必要的努力,在塔吉克人之间的下一轮会谈中取得进一步的实质性进展。安理会呼吁它们为此目的与秘书长特使继续合作。

“安理会重申支持秘书长和他的特使努力促成塔吉克斯坦政府和塔吉克反对派之间旨在实现民族和解的政治对话。安理会欣见双方设立一个联合委员会以监测9月17日协定的执行情况,并请秘书长迅速提出他关于联合国在协助切实执行已达成的协议方面所能发挥的作用的看法和建议,包括目前联合国塔吉克斯坦特派团所涉各项问题。

“安理会吁请国际社会、尤其是该区域各国全力巩固塔吉克人之间会谈期间在民族和解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而不采取任何可能使和平进程趋于复杂的行动。”